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18-156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 中武债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信托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武夷”）为全资子公司福州武夷滨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夷滨海”或“借款人”）获授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信托”）6.5 亿元额度内的借款提供不可撤销连带保证担保。

2018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福州武夷滨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其 6.5 亿元额度内的借款提供不可撤销连带保证担保。该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为其提供的债务担保额度不超过 6.5 亿元，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福州武夷滨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18 日，住所为福州市长乐区漳港街道蔚蓝海岸小区 7 号楼 402 号，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曾志炜。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公司持有武夷滨海 100% 股权。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34,350.30 万元，负债总额 134,357.47 万元，净资产-7.18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6,676.24 万元，净利润-5,007.18 万元。

（注：2018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目前，被担保人无担保、诉讼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子公司武夷滨海拟向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不超过 6.5 亿元，借款分期发放，每期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公司拟为武夷滨海在《信托贷款合同》（编号 2018JXXT-WYBH-DKHT-001）项下的义务和责任提供不可撤销连带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武夷滨海生产经营需要，该公司经营正常，且武夷滨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实施控制，为其提供的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同意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8 年 12 月 11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6.12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的 11.3%。不存在公司对外部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对外部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上述担保无逾期或涉及诉讼。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2 日